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 重大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及益瑞康訂立協議，據此，協議之訂約方已同意向本公司授出經營權，以管理及營運聖佑醫院，自聖佑醫院營運當日起計，為期20年。同時，本公司已同意向聖佑醫院就其改造擴建及營運提供合共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125,000,000港元)之貸款。

由於協議項下之交易之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章)超過25%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重大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公佈及股東批准規定。此外，由於貸款金額超過資產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1)條)之8%，提供貸款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5條項下之一般披露義務。本公司將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便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通過投票表決方式)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協議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放棄投票。

載有(其中包括)協議項下之交易及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披露之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以便有充足時間編製載入通函之有關資料。

\* 僅供識別

## 背景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就於中國天津市設立及經營醫院之合作與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及益世社服中心訂立一份合作協議。根據合作協議，益世社服中心將提供位於天津市東麗區之物業的20年使用權，以供建立及經營一所三級綜合醫院，而本公司將負責(其中包括)為醫院之建設及營運籌集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及益瑞康訂立協議，據此，協議之訂約方已同意向本公司授出經營權，以管理及營運聖佑醫院，自聖佑醫院營運當日起計，為期20年。同時，本公司已同意向聖佑醫院提供貸款。協議之主要條款(由協議之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概述如下：

## 協議

### 日期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日

### 協議之訂約方

- (i) 本公司、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將於聖佑醫院成立後擁有其10%之權益；
- (ii) 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之社會團體。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將於聖佑醫院成立後持有其10%之權益；及
- (iii) 天津益瑞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開發及提供信息技術服務、銷售電子產品、電腦硬件及軟件、器械、辦公設備及通訊設備以及提供會議及禮儀服務。益瑞康將於聖佑醫院成立後持有其80%之權益。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益瑞康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 經營權

根據協議，協議之訂約方同意向本公司授出經營權，以管理及營運聖佑醫院，自聖佑醫院營運當日起計，為期20年。

本公司將負責管理及經營聖佑醫院，包括(其中包括)管理聖佑醫院之日常營運及人事部門以及提供技術支援。作為回報，本公司將從聖佑醫院收取年度管理費用，按聖佑醫院年收入(即各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總收入，不包括政府提供之任何與業務無關的補償性特定資金及社會捐款)之3%計算。

## 提供貸款

根據協議，本公司已同意向聖佑醫院提供為期三年(可延長一年)，合共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125,000,000港元)之貸款，按固定年利率6%計息。本公司將自協議完成日期起計三個營業日內向聖佑醫院提供貸款。

貸款之本金額將於到期日償還，而貸款之利息為按年支付。聖佑醫院有權於貸款到期日前任何時間償還貸款本金額而毋須支付任何罰款。

貸款之條款乃由協議之訂約方經參考商業貸款之現行條款及本集團之借貸成本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本集團將以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為貸款融資。根據協議，貸款將用於改造擴建及營運聖佑醫院。

根據協議，貸款將由益瑞康將持有的聖佑醫院之80%權益作擔保。同時，本公司享有優先購買權，可於貸款期間按參考聖佑醫院當時之公平值釐定之價格收購將由益瑞康持有的聖佑醫院之80%權益。

## 先決條件

協議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i) 完成認購事項及收取相關資金；
- (i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相關決議案；

- (iii) 聖佑醫院之成立經已完成且註冊資本經已由全體股東注資；
- (iv) 聖佑醫院之改造擴建設計方案已經天津市相關政府機關批准；
- (v) 聖佑醫院已取得施工許可；
- (vi) 本公司已信納聖佑醫院之盡職調查結果；及
- (vii) 所有將由益瑞康持有的聖佑醫院之80%權益之擔保之相關註冊已全部完成。

協議將於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日期完成。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協議之訂約方以書面形式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仍未達成該等條件，協議將會終止及失效。

### **聖佑醫院之資料**

聖佑醫院為一家將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醫院，計劃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40百萬元，將由北京中衛康虹醫院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及益瑞康分別持有10%、10%及80%之權益。聖佑醫院已取得由天津市市場和質量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出的《企業名稱預先核准通知書》，企業實體之成立正在進行中。成立工作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完成。

聖佑醫院為一家將於中國天津市東麗區改造擴建的營利性三級綜合醫院。其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獲天津市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批准，按三級綜合醫院標準成立為一家營利性醫院。聖佑醫院規劃總改造擴建面積約為84,000平方米，且擁有800個床位。聖佑醫院之改造擴建設計方案已遞交相關政府機構審批。聖佑醫院之總投資成本估計約為人民幣420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20百萬元將用於改造擴建；約人民幣180百萬元將用於購買醫療器械及設備以及餘下款項約人民幣20百萬元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預期聖佑醫院改造擴建工作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開始及將於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完成。

## 訂立協議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醫療服務及B-to-C消費服務。

根據由本公司、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及益世社服中心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就於中國天津市設立及經營醫院之合作訂立之合作協議，本公司將負責(其中包括)為醫院之建設及營運籌集資金。

與此同時，鑒於董事會認為中國的老齡化趨勢加劇將會為中國的醫療服務行業帶來可觀且持續的發展潛力，本集團正積極於中國開發新的醫療產業有關業務。擁有聖佑醫院之經營權將提升本集團於醫療服務行業的企業形象。鑒於一旦聖佑醫院開始投入運營，本集團將每年於管理及營運中獲得管理費，董事認為向聖佑醫院提供用於其改造擴建之貸款於商業上屬合理。經考慮(i)擁有聖佑醫院之經營權將提升本集團於醫療服務業務領域的企業形象並為本集團帶來管理費收入；(ii)提供貸款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利息收入；及(iii)貸款由益瑞康將持有的聖佑醫院之80%權益作擔保，董事認為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訂立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一般事項

由於協議項下之交易之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章)超過25%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重大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公佈及股東批准規定。此外，由於貸款金額超過資產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1)條)之8%，提供貸款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5條項下之一般披露義務。

本公司將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便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通過投票表決方式)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協議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放棄投票。

載有(其中包括)協議項下之交易及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披露之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以便有充足時間編製載入通函之有關資料。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協議」	指	本公司、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及益瑞康就提供貸款及向本公司授出聖佑醫院之經營權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日訂立之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本公司根據協議向聖佑醫院提供之合共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之貸款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聖佑醫院」	指	天津聖佑醫院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營利性三級綜合醫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根據本公司與各認購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之認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認購本公司將向正華投資有限公司及Pacas Worldwide Limited(均為獨立第三方)發行之合共本金額為22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之公佈
「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	指	天津市天主教愛國會
「益世社服中心」	指	天津天主教愛國會益世社會服務中心
「益瑞康」	指	天津益瑞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寶義**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

就本公佈而言，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人民幣按人民幣1元兌1.25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該匯率僅作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已能夠或可能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賈虹生先生(主席)、李重遠博士、周寶義先生、鍾浩先生及王景明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穆向明先生、姜波先生、嚴世芸醫生及趙華先生。